

新民主國家社會政治制度

著 夫洛別爾法
譯 犀 鴻

中華書局印行

新民主國家的社會政治制度



譯犁 馮 著夫洛別爾法

中伸印社編行

新社會民主國制度

著者 譯者
印行 刊期

馮法爾別洛夫
黎
中外出版社
北平西長安街甲二三
一九四九年六月

• 權・版・有・

(平初) 1—2000

新民主國家的社會政治制度

第二次世界大戰，使資本主義制度和社會主義制度之間的勢力對比，變成有利於社會主義的了。蘇聯的强大，蘇聯經濟和國防力量的增長，人民政治道德團結的牢固，國際威望的提高，是這種轉變的最重要明證。

在資本主義制度與社會主義制度之間，勢力對比轉變的特徵，就是中歐和東南歐許多國家脫離了資本主義的體系。

中歐和東南歐各國，脫離了資本主義之後，就能夠獨立自主地去解決他們國家形態的問題和建立了新的政治機構——人民民主政府——，因為蘇聯紅軍解放了這些國家的土地，驅逐了德國法西斯侵略者，防止了英美武裝干涉的企圖。沒有偉大的蘇聯及其軍隊，這些國家的人民是不能逃出希臘的命運的；在希臘，英美干涉者及希臘內部反動份子利用種種暴行和恐怖的手段，迫使人民接受君主法

西斯政體和流血的內戰。

蘇聯紅軍在軍事上粉碎了法西斯主義，趕走了德國法西斯佔領軍，蘇聯紅軍的這樣勝利是中歐和東南歐各國建立人民民主制度決定性的條件。

在這些國家中，舊制度的推翻，使政權從資產階級及地主上層份子的手中轉移到以工人階級為首的勞動大眾的手裏。在這些國家裏，工人階級在人民大眾中的威望和影響是不可限量地增長着，因為工人階級在反抗法西斯戰爭中，在推翻統治階級的政權而建立勞動大眾的政權的鬥爭中，表現出最偉大的英勇敢和澈底性與不妥協的精神。

勞動大眾所以能在反法西斯主義和鞏固人民民主的鬥爭中達到成功，是由於共產黨的領導。共產黨在人民解放鬥爭及建立人民政權的過程中，保證了工人階級的領導作用；共產黨為了勞動大眾的利益而進行自我犧牲的鬥爭，獲得了人民大眾廣大的愛戴。

各國共產黨為了他們國家的民族獨立，在反德國法西斯侵略者的鬥爭中，充分表現了人民的活力，在反剝削者、反法西斯和打擊反動勢力上面，充分表現了他們是最澈底性最堅決的戰士。

共產黨在各人民民主國家中是民主改革的創始者及先驅者，對反動派的一切打擊，共產黨總是首先發起和親身參與其中。

人民民主政權實行了重大的改革，改變了社會與國家制度，擺脫了資本主義國家。人民民主政權一執政以後，便着手土地改革以滿足廣大人民的希望和需要，並且消滅了大地主，分配土地給貧農和小農。

土地改革是根據「耕者有其田」的原則實行的，在許多人民民主國家中，實行土地改革雖然有着時間和步驟的不同，有着允許私人領有土地程度上的不同，可是，在總的方面，這些國家實行土地改革是消滅大地主，消滅封建殘餘，分配土地和農具給貧農及小農。

人民民主國家實行其他的重要措施，是銀行，重工業及中等工業國有化，並且沒收戰犯和曾與德國法西斯侵略者有勾結的私人的財產。

每一個人民民主國家中，實行工業及銀行的國有化，全有時間與步驟的不同，到處照例是包括一切工業部門並破壞了資產階級的經濟實力。工業和銀行的國有化，是使得勞動階級代表人民民主國家在經濟中掌握了決定性的地位，比如：礦藏、動力、運輸、交通、重工業及中等工業、銀行等等。

在這些國家中，工業國有化建設了國家的（社會的）部門，這些部門在整個國民經濟中起着領導作用。各人民民主國家的工業中，國家部門佔有了工業總生產量百分之八十五至九十五。

不論是工業和銀行國有化或是土地改革，全是在尖銳的階級鬥爭中，統治階級頑強的反抗中完成的，這種改革所以能够成功，是因為這些政策符合了勞動大眾生活的利益，亦就因爲如此，才能得到勞動大衆全力地擁護。

放在新的人民政權面前的任務，是建立新的國家機構，沒有這種政府是不能够成爲真正的人民的國家。

列寧曾經指出：「在國家的組織下，首先該是常備軍隊、警察和官員」（列寧全集，第十一卷第二五六頁，俄文本），所以，必需建立新的，真正的人民軍隊來代替以反動將軍和軍官爲首的舊軍隊，必需解散從來鎮壓勞動大衆的警察，取消爲高高在上的資產階級大地主們利益而服務的舊官吏，才能建立新的政府機構，以保衛工人階級和一切勞動者的利益。

敵人份子在公開和秘密地進行反對廢除舊政府與設立新政府的陰謀，可是工人階級及其政黨強固的與徹底的政策，人民方面對新政權的支持，勞動大衆的警

覺和力量粉碎了反動派的企圖；反動派是想保持其舊政府組織，回復戰前時代的反人民的政權。

建立新的政府組織是人民民主的許多勝利中的一個，保證了人民政權的鞏固。

鞏固人民政權主要的條件，是建立新的軍隊，這軍隊的骨幹便是游擊部隊。指揮人員主要是從游擊隊優秀的領導者和其他的反法西斯者之中拔選出來的，這些國家已設立了軍人政治教育的機構。反動的將軍及官員從軍隊中清除出去，廢除舊的警察和憲兵組織，根據人民大眾的意志，建立了民警，保障着人民的自由和權力；民警的基本幹部是徵募反法西斯的愛國者。

各人民民主國家實行民主改造的結果，已經開始走上了社會主義的道路。

人民民主國家，採用了新憲法，在社會和政治機構有了重大的改革。阿爾巴尼亞，在一九四六年三月，保加利亞在一九四七年十二月，羅馬尼亞在一九四八年四月，捷克斯洛伐克在一九四八年五月，全都採用了新憲法；波蘭在一九四七年二月採用了波蘭共和國最高機構組織及權力法，人權及自由宣言。匈牙利在一

一九四六年二月，採用了國家組織法。

人民民主國家在制定憲法草案時，各進步社團的代表全都參與，人民共和國吸收了蘇聯經過全國人民審查的斯大林憲法的經驗。各國的憲法草案全都公布出來，以使全國人民研究。在這種研究中，有廣大勞動羣衆參加，這種情況，特別表現了人民共和國政權的真正的民主性質。

各人民共和國的憲法，確立了新的社會與國家制度的基本原則，國家主權的組織與活動原則，以及國家的管理與權力的原則；同時還規定了人民的基本權利及義務。這些原則使人民共和國成為一個新型的國家，在這個國家中，政權是掌握在以工人階級為首的勞動大眾的手裏。

人民民主國家的政府，從事鎮壓已經垮台的統治階級的反抗，及其再建資本主義政體和資產階級統治的企圖，並脫離了外國帝國主義國家而建設社會主義的經濟。

在人民共和國裏，國民經濟的領導地位是操縱在政府的手裏。可是在這些國家中，資本主義的因素尚存在着和發展着；國際反動派便利用了這點，拼命想重建以前的資本主義秩序。

人民民主國家是蘇聯對德國法西斯主義的歷史性勝利底直接產物。在法西斯侵略者的軍事崩潰中，在資本主義總危機的矛盾尖銳化的情況下，蘇聯的强大及各人民民主國家與蘇聯實際上親密的友好，展開了人民民主國家運用人民民主制度達到從資本主義轉變為社會主義的可能性。

因此，人民民主是以工人階級為領導的人民大眾的一種特殊歷史形式的革命政權，是走向社會主義的過程。

人民民主制底，良好地實行着無產階級專政的任務，如：壓制已被推翻的統治階級的反抗；在政府領導下由勞動大眾領先來建設社會主義事業，這些勞動大眾與工人階級共同創造着社會主義社會。

在建立和發展人民民主國家的過程中，共產黨為成主要的核心，是領導的政黨。

一九四八年為止，除了阿爾巴尼亞之外，人民民主國家中的社會民主黨全部和共產黨實行合併。共同為發展人民民主，加強工人階級團結而鬥爭。

一九四八年，共產黨與社會民主黨在馬列主義的基礎上合併為統一的工人階級政黨，是工人階級在政治上、思想上、統一組織上鞏固的表現。這兩個政黨合

作的先決條件，是將社會民主黨中的右翼份子和反動份子驅逐出去。

工人政黨聯合的思想基礎，是馬列主義的教義。黨是根據民主集中制組織的。所有的這些政黨，儘管他們的名稱有些不同：共產黨、工人黨或是勞動黨，全都是新型的政黨，工人的政黨。這些黨的黨綱和組織機構，全都遵循了列寧斯大林論政黨的教義。

工人政黨的統一，表明着工人階級力量的強固，因為它使他們結束了工人階級隊伍的分裂而把它團結起來了；毫無疑問，在人民民主國家中工人政黨的統一，是表明工人階級的領導地位將更加堅固。

各人民民主國家，在共產黨的領導下，通過了並且開始實行新憲法。人民共和國憲法，主要是包含着人民民主國家社會制度的條文。人民民主國家的憲法，是根據着這些國家目前所有的三個基本的經濟成分而出發的：社會主義的（政府的，合作社的）經濟，私人資本的經濟，和小商品的經濟成分。憲法適應這些條件，訂立着：生產手段分為：（一）公共財產，即國家的所有制，（二）人民合作社組織所有制，（三）私人所有制。因此，人民民主國家的經濟是多方面的。這些國家的國家財產，包括重要的生產手段，因為這些生產手段是國民經濟

發展主要的支柱，是人民共和國獨立和經濟繁榮的物質基礎。

國家財產是社會財產的最高形態，是社會主義制度的基礎——前提。可是，暫時在國民經濟中尙沒有佔着壓倒的優勢。

鉅量的私人資本，在人民共和國中沒有容身之地。資本主義的壟斷（托辣斯，卡特爾，康采恩），被憲法所禁止。私有財產是在法律許可範圍之內，並有承繼的權利，法律並允許私人經濟有立案權。可是，憲法上載明，無論何人均不得利用此種私人財產的權利來損害社會。因此，憲法公佈社會所有制和人民所有制的優先權。

人民共合國的憲法，否定了私人資本不可侵犯的原則，這種原則是資產階級憲法所有的特性。人民共和國憲法上訂定着：屬於私人財產所有的生產手段，假使人民利益的要求，可以轉變為國家的財產時，應根據法律予財產所有者以同等的賠償。

人民民主國家的憲法所訂立的土地改革基本原則，是『耕者有其田』，巨量的私人土地被取消了，在法律規定限制之內的耕地，私人可以擁有。人民民主國家幫助農業勞動者組織機器及拖拉機站，幫助長期貸款和播種的原料。國家在各

方面促進合作社的發展，尤其是發展農業勞動者的合作社，首先予以援助並免除納稅。

在保加利亞，根據土地改革法，首先將土地分給曾參加了農業勞動合作社的農民，這種合作事業，免除三年直接稅，並且可以獲得合作銀行的免息貸款，實施這種方法的結果，現在保加利亞四分之一的農村有著農業生產合作社，全國這樣的合作社有千所以上，包括七萬六千個社員，耕種着三十萬公頃土地。每一個參加農業勞動合作社的農民，須將自己全部的耕地、牲畜、農具加入合作社，但他依舊保持其本身土地所有者的權利。

在各人民民主國家中，農業生產合作社是農業聯合生產與集體耕種的最初形式。

保加利亞政府爲了要進一步發展生產合作社，發放了大量的貸款，並在全國各地設立了七十所以上的國營機器和拖拉機站。

人民民主國家社會經濟制度新原則，創造着這些國家計劃經濟發展的條件。各人民民主國家藉統一經濟計劃的幫助來指導經濟生活，這個統一經濟計劃，是依靠着國家和合作社部門經濟，和對私人部門經濟的普遍的管制。

計劃經濟的條件是將重要的生產手段及銀行變為公共的財產，這樣，使國家掌握了整個國民經濟計劃的計劃作用的基本樁桿。國家成為重要生產手段的管理者，領導着人民民主國家的經濟及文化生活，保證了生產的發展和鞏固國防，保護並鞏固民族的獨立自主。

各人民民主國家，已在一九四六年至一九四七年開始實行計劃經濟。

波蘭和匈牙利採用了三年國民經濟計劃，保加利亞和捷克斯洛伐克採用了兩年計劃。匈牙利在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以兩年另五個月的時間完成了三年計劃。捷克斯洛伐克兩年計劃實行的結果，到一九四八年底，工業生產量超過了戰前水準百分之十，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準，一九四八年捷克斯洛伐克更採用了五年國民經濟發展計劃。阿爾巴尼亞採用了兩年計劃。保加利亞工人黨（共產黨）舉行第五次大會之後，亦討論準備實行五年計劃。波蘭已經制定了六年計劃，這計劃在波蘭工人政黨合併大會中審查通過了。

人民民主國家勝利地實現國民經濟計劃的條件，就是：工人階級的組織性和團結性，共產黨的領導，限制和淘汰私人資本的政策，及社會主義經濟形式不斷地生長和擴大。在實行國民經濟計劃中，人民大眾勞動的提高，起着最重大的作用。

用，因為計劃的實行正是全國人民的事業。計劃是在職工會會員，合作社及其他
的勞動者機構合作下實行的。

捷克斯洛伐克憲法第一百六十四條載明：『在實行並完成統一經濟計劃下，
每個人均有被委託擔任任何任務，並應根據其個人的及經濟的可能性，忠實地及
經濟地完成其義務』。

這些國家政權轉交在勞動者的手裏，和重要的生產手段轉移為國家的財產，
改變了這些國家勞動的性質。勞動在人民民主國家中認為是基本的社會經濟因素
，認為是每一個有能力的公民的光榮和崇高的事業。各人民共和國憲法，全都訂
定着：勞動是普通法律的及道義上的義務，並且有根據其數量及性質給予公平的
勞動報酬的權利。

社會經濟制度的新原則已使社會本身得到燦爛的結果，國家部門在工業中成
為領導者，合作社在國家援助下發展着，計劃經濟的方案（兩年、三年或五年）
保證了經濟發展的高度，並且提高了人民物質及文化水準，而建設社會主義的偉
大和高貴的目的使勞動普遍地提高，它的表現就是廣大發展着的勞動競賽及勞動
突擊。

經濟部門根本的改革，使階級的結構及階級的力量亦隨之改變，由於大量的工業和銀行國有化，大資本家在城市中也消滅了，可是在工業及貿易中仍然有小資本家存在。全部消滅城市中資本主義因素任務的決定，有關於國營工業將來的發展及鞏固，有關於國家及合作社貿易的發展。

土地改革消滅了地主階級，分給了農業勞動者土地，可是這些措施不能制止農村中階級的分化和富農階級的產生。土地國有化在各人民共和國裏尙沒有實行，季米特洛夫同志說：『我們認為，逐漸地引導貧農及中農往農業勞動合作社去，增加機器及拖拉機站，禁止交付地租，限制和禁止土地買賣，我們創造了這些條件，就是土地國有化實際問題將要決定的時候，那個時候，所有的土地將要分配給農民勞動者永久利用。』

至於富農階級——最多數的剝削階級——現在實行的是限制和淘汰政策。消滅富農階級，正如蘇聯的經驗所稱：祇有在大量農業集體化的基礎上，才能實行。大量農業集體化的事業，就是將農業變成大量社會主義的農業，這需要許多準備工作：限制及淘汰在農村中的資本主義因素，在工人階級領導下鞏固工人階級與農民的聯盟，發展社會主義的企業，多數的農業生產使用機器，教育農民。

向農民說明集體農場的優點。

工人和勞動農民——貧農和中農，是人民民主國家中主要的階級。農民與工人階級成立聯盟，因為工人階級在聯盟中起着領導的作用。工人階級與農民的聯盟保證了共同進行反德國法西斯及其在這些國家內的同盟的鬥爭；保證了建立新社會和新國家制度基礎及鞏固人民政權的總的勞動。

現在，這個聯盟反對着城市及鄉村的資本主義因素，聯盟本身的任務是進行反資本主義因素的鬥爭，提高生產力，幫助農業勞動者，準備適當的條件從事農業生產合作社的發展。

工人階級是工農聯盟的領導力量，現在人民共和國的工人階級已經不是被資本主義剝削和壓迫的階級了。工人階級現在與一切勞動者掌握了重要的生產手段，是國家的領導部門。在政府，社會政治，經濟及文化生活各部門中，以共產黨爲領導的工人階級進一步鞏固其領導作用，是人民民主重要的任務之一。

勞動者愈是發展與加深民主的及社會主義的改革，階級鬥爭愈是尖銳化。人民民主國家的共產黨培養了勞動大衆的警覺性和戰鬥準備，武裝他們克服社會主義建設的困難。